

长安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部门名称		东莞市长安镇招标投标服务所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22	下属二级单位数	0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438.55	财政拨款	559.55	
		项目支出	121.00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市本级使用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0.00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1：为单位日常办公提供场地保障，同时保证足够的场地提供招标投标服务，提升服务能力，提高办事效率。 目标2：保障单位的招投标业务正常开展，提升招投标项目服务能力，规范招投标领域服务水平。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组织协调开展政府采购等招标相关工作	计划开展政府采购15个项目、集体资产交易2500个项目和工程招投标10个项目。	7.11	保障单位的招投标业务正常开展，提升招投标项目服务能力，规范招投标领域服务水平。	
		租金物业管理费用支出	支付大楼租金及物业管理费	107.65	保证足够的场地提供招标投标服务，提升服务能力，提高办事效率。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名称	目标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专家评标费用标准	——	≤400元/人/次
				每月租金标准	——	≤47.25元/平方米
				每月物业管理费标准	——	≤5.25元/平方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调开展招标项目数量	——	≥2525个
				租赁场地面积	——	1864平方米
			质量指标	招标监督管理完成率	——	100%
				合同执行情况	——	严格按照合同执行
				交付场所达标率	——	10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	≥90%
				采购合同备案及时率	——	100%
				物业管理及时性	——	及时管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招标投标市场	——	有效规范
				提高日常办公效率	——	提高
				保障场地用水用电稳定性	——	无停水停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对象人数	——	≥50人
				调查对象满意度	——	≥90%
				有效投诉处理率	——	100%
				投诉处理满意率	——	≥90%